

湖南省财政厅文件

湘财预〔2020〕85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财政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各市州、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为克服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完成全面小康任务，现将中央财政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补助资金指标下达你市(州、县)，该项指标收入科目请列2020年“1100299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执行中根据资金具体用途列入相应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具体金额见附件）。

一、资金使用范围

用于解决影响脱贫攻坚战顺利收官的“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支持带动贫困劳动力就业和产销对接、克服疫情影响

发展产业、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以及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兜底保障、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等任务。

二、资金监管要求

切实加强资金监督管理，严禁截留挪用资金，不得用于非扶贫任务和项目、偿还债务或垫资、安排工作经费等方面。要对标对表现行脱贫攻坚目标标准，本着“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加快项目实施进度，规范资金管理，强化资金绩效，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0年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资金分配表（分发）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湖南监管局、省纪委省监委驻省财政厅纪检监察组。

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6月12日印发

附件:

2020年中央财政脱贫攻坚补短板综合财力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市州	县市区/单位	金额(万元)	支持贫困劳动力就业	支持产销对接	支持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	支持教育扶贫	支持健康扶贫	工作因素
益阳市	沅江市	208.00	59.00	34.00	21.00	48.00	46.00	